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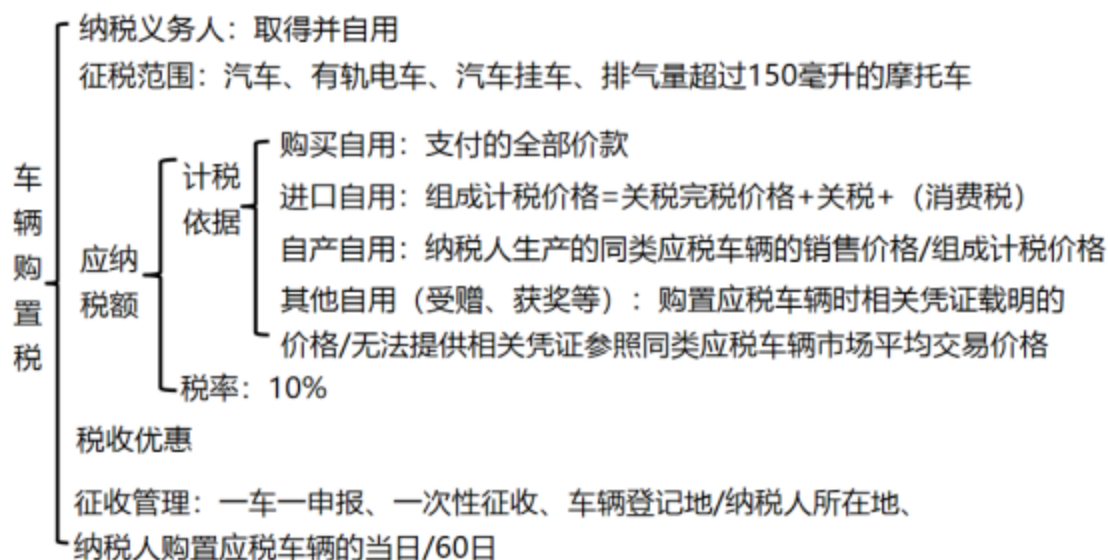
【本章内容】

- 第一节 车辆购置税概述
- 第二节 纳税人
- 第三节 征税范围及税率
- 第四节 计税依据
-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 第六节 税收优惠
- 第七节 征收管理

【考情分析】

本章属于《税法（I）》中的非重点章节，根据历年考试情况，本章各种题型均有涉及，但一般考核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进口自用车辆可以与增值税、关税、消费税结合在一起考核计算题或综合分析题，本章分值8分-10分左右。

【本章知识框架】



第一节 车辆购置税概述

概念	车辆购置税是以在中国境内购置规定的车辆为课税对象、在特定的环节向车辆购置者征收的一种税
特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征收范围单一 2. 征收环节单一 3. 征税具有特定目的 4. 价外征收

第二节 纳税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一百五十毫升的摩托车（以下统称应税车辆）的单位和个人。

以下不属于应税车辆：地铁、轻轨等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装载机、平地机、挖掘机、推土机等轮式专用机械车，以及起重机（吊车）、叉车、电动摩托车。

第三节 征税范围及税率

一、车辆购置税的征税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应税车辆的行为。

购买自用	包括购买使用国产应税车辆和购买自用进口应税车辆
进口自用	指直接进口或委托代理进口的自用应税车辆的行为
受赠使用	-
自产自用	纳税人将自己生产的车辆作为最终消费品自己消费使用
获奖自用	-
其他自用	如拍卖、抵债、走私、罚没等方式取得并自用的应税车辆

二、比例税率 10%。

【多选题】下列行为中，需要缴纳车辆购置税的有（）。（2019年）

- A. 某医院接受某汽车厂捐赠小客车用于医疗服务
- B. 某汽车厂将自产小轿车用于日常办公
- C. 某幼儿园租赁客车用于校车服务
- D. 某物流企业接受汽车生产商投资的运输车辆自用
- E. 某轮胎制造企业接受汽车生产商抵债的小汽车自用

【答案】 ABDE

【解析】 选项 C，幼儿园租赁的车辆，不需要缴纳车辆购置税。

第四节 计税依据

一、计税依据

（一）购买自用应税车辆

1. 购买应税车辆而支付给销售者的全部价款，不包含增值税税款。
2. 计税价格 = 全部价款 / (1 +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二）进口自用应税车辆

计税价格 = 关税完税价格 + 关税 + 消费税

= (关税完税价格 + 关税) ÷ (1 - 消费税税率)

如果进口自用的是应缴消费税的小汽车、摩托车，进口环节消费税、增值税与车购税的组成计税价格相同。

（三）自产自用应税车辆

计税价格，按照纳税人生产的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没有同类应税车辆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确定。组成计税价格计算公式如下：

组成计税价格

= 成本 × (1 + 成本利润率) + 消费税 (如果有)

= 成本 × (1 + 成本利润率) / (1 - 消费税税率)

（四）以受赠、获奖或以其他方式取得自用应税车辆

计税价格，按照购置应税车辆时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无法提供相关凭证的，参照同类应税车辆市场平均交易价格确定其计税价格。

原车辆所有人为车辆生产或者销售企业，未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的，按照车辆生产或者销售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无同类应税车辆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确定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

纳税人申报的应税车辆计税价格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由税务机关依照《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核定其应纳税额。

【单选题】下列关于车辆购置税的说法中，错误的是（）。（2016年）

- A. 车辆购置税属于直接税范畴
- B. 车辆购置税实行比例税率
- C. 外国公民在中国境内购置应税车辆免税
- D. 受赠使用的新车需要交纳车辆购置税

【答案】c

【解析】车辆购置税是以在中国境内购置规定车辆为课税对象、在特定的环节向车辆购置者征收的一种税。外国公民在中国境内购置应税车辆要正常交税。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税额=计税价格×税率

一、购买自用应税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张某2019年12月8日从4S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买一辆轿车供自己使用，取得《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注明含增值税车价款113 000元。另支付车辆装饰费250元，取得增值税普通发票。计算车辆购置税应纳税额。

【解析】纳税人购买自用的应税车辆，计税价格为纳税人购买应税车辆而实际支付给销售者的全部价款，不包含增值税税款。支付的车辆装饰费为价外费用，并且另行开具发票，不计入计税价格中计税。车辆购置税税额计算：

（1）计税价格=113 000÷（1+13%）=100 000（元）

（2）应纳税额=100 000×10%=10 000（元）

二、进口自用应税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某外贸进出口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从国外进口10辆小轿车，汽缸容量为1 800毫升。该公司报关进口这批小轿车时，经报关地口岸海关对有关报关资料的审查，确定关税计税价格为198 000元/辆（人民币），

海关按关税政策规定课征关税29 700元/辆，并按消费税、增值税有关规定分别代征进口消费税11 984元/辆，进口增值税31 159元/辆。由于业务工作的需要，该公司将两辆小轿车用于本单位使用。计算该外贸进出口公司应纳的车辆购置税税额。

【解析】

（1）纳税人进口自用的应税车辆，应按组成计税价格计算应纳税额。

（2）纳税人应如实提供有关报关和完税证明资料，主管税务机关应按海关审查确认的有关进口车辆的完税证明资料组成计税价格计算应纳税额。

车辆购置税税额计算

（1）组成计税价格=关税完税价格+关税+消费税=198 000+29 700+11 984
=239 684（元）

（2）应纳税额
=自用数量×组成计税价格×税率
=2×239 684×10%=47 936.8（元）

三、其他方式取得并自用应税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

（一）自产自用应税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某客车制造厂 2019 年 8 月将自产的一辆 19 座客车，用于本厂后勤生活服务，该厂在办理车辆上牌落籍前，出具该车的发票注明金额为 23 000 元（不含增值税），并按此金额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经审核，同类型车辆的销售价格为 47 000 元（不含增值税）。该厂对作价问题提不出正当理由。计算该车应纳的车辆购置税税额。

【解析】

纳税人自产自用应税车辆的发票价格是 23 000 元，同类车辆销售价格为 47 000 元，应按同类型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征税。

车辆购置税税额计算：

应纳税额=47 000×10%=4 700（元）

（二）获奖自用应税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2019 年 8 月王某在某公司举办的有奖销售活动中，中奖获得一辆微型汽车，举办公司开具的销售发票不含税金额为 68 700 元。计算王某应缴纳的车辆购置税税额。

【解析】纳税人从各种奖励方式中取得并自用的应税车辆，按照购置应税车辆时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车辆购置税税额计算：

应纳税额=68 700×10%=6 870（元）

（四）减免税条件消失车辆应纳税额的计算已经办理免税、减税手续的车辆因转让、改变用途等原因不再属于免税、减税范围的，纳税人在办理纳税申报时，应当如实填报《车辆购置税纳税申报表》

发生二手车交易行为的，提供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属于其他情形的，按照相关规定提供申报材料。

纳税人、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应纳税额按以下规定执行：

（1）发生转让行为的，受让人为车辆购置税纳税人；未发生转让行为的，车辆所有人为车辆购置税纳税人。

（2）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车辆转让或者用途改变等情形发生之日。

（3）应纳税额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额=初次办理纳税申报时确定的计税价格×（1-使用年限×10%）×10%-已纳税额
应纳税额不得为负数。

使用年限的计算方法是，自纳税人初次办理纳税申报之日起，至不再属于免税、减税范围的情形发生之日止。使用年限取整计算，不满一年的不计算在内。

第六节 税收优惠

（一）法定减免税规定

1. 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和国际组织驻华机构及其外交人员自用车辆免税。
2.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列入军队武器装备订货计划的车辆免税。
3. 悬挂应急救援专用号牌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免税。
4. 设有固定装置的非运输车辆免税。
5. 城市公交企业购置的公共汽电车辆免税。

（二）其他减免税规定

1. 回国服务的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国产小汽车。
2. 长期来华定居专家进口 1 辆自用小汽车。

3. 防汛部门和森林消防部门用于指挥、检查、调度、报汛（警）、联络的设有固定装置的指定型号的车辆。
4.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5.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对购置挂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
6.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母亲健康快车”项目的流动医疗车免税。
7.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新购置车辆免税。
8. 原公安现役部队和原武警黄金、森林、水电部队改制后换发地方机动车牌证的车辆（公安消防、武警森林部队执行灭火救援任务的车辆除外），一次性免税。
9. 农用三轮车免税。

【单选题】下列行为中，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是（）。（2019 年）

- A. 某市公交企业购置自用小轿车
- B. 来华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国产小汽车
- C. 某国驻华使馆进口自用小汽车
- D. 某物流企业购买设有固定装置的运输专用车

【答案】C

【解析】选项 A，城市公交企业购置的公共汽电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选项 B，回国服务的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国产小汽车免车辆购置税，来华留学人员不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选项 D，设有固定装置的非运输车辆免税，运输车辆不享受该优惠政策。

【多选题】下列车辆中，可以享受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有（）。（2018 年）

- A. 林业部门购买的森林消防专用车
- B. 农民购买的农用三轮运输车
- C. 回国服务的在外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进口小汽车
- D. 个人购置的属于《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中的新能源汽车
- E. 国际驻华机构自用车辆

【答案】ABDE

【解析】选项 C，回国服务的在外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国产小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三）车辆购置税退税的具体规定

纳税人将已征车辆购置税的车辆退回车辆生产企业或销售企业，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车辆购置税的，退税额以已缴税款为基准，自缴纳税款之日起至申请退税之日，每满一年扣减 10%： $\text{应退税额} = \text{已纳税额} \times (1 - \text{使用年限} \times 10\%)$

应退税额不得为负数。

使用年限的计算方法是，自纳税人缴纳税款之日起，至申请退税之日止。

【单选题】2019 年 6 月 20 日，陈某因汽车质量问题与经销商达成退车协议，并于当日向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已纳车辆购置税。经销商开具的退车证明和退车发票上显示，陈某于 2018 年 5 月 8 日购买该车辆，支付价税合计金额 223 800 元，并于当日缴纳车辆购置税 19 293.1 元。应退给陈某车辆购置税（）元。（2019 年）

- A. 15 434.48
- B. 17 363.79
- C. 17 824.78
- D. 19 293.1

【答案】B

【解析】 $\text{应退车辆购置税} = 19\ 293.1 \times (1 - 10\%) = 17\ 363.79$ （元）。

【多选题】根据车辆购置税的相关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有（）。（2019年）

- A. 进口应税车辆的计税依据是组成计税价格
- B. 直接进口自用应税车辆的，应缴纳车辆购置税
- C. 在境内销售应税车辆的，应缴纳车辆购置税
- D. 已税车辆退回经销商的，纳税人可申请退税
- E. 受赠应税车辆的，捐赠方是车辆购置税纳税人

【答案】ABD

【解析】项 C，购买使用国产应税车辆和购买自用进口应税车辆应缴纳车辆购置税，销售方无需缴纳；选项 E，受赠人在接受自用（包括接受免税车辆）后，就发生了应税行为，就要承担纳税义务。

第七节 征收管理

一、纳税申报

实行一车一申报。

车辆购置税实行一次性征收。购置已征车辆购置税的车辆，不再征收车辆购置税。

二、纳税环节

车辆购置税是对应税车辆的购置行为课征，征税环节选择在销售环节（即最终消费环节）。

车辆购置税是在办理车辆注册登记前缴纳。

三、纳税地点

要点	具体内容	
纳税地点	需要办理车辆登记注册手续的车辆	车辆登记注册地（上牌落籍地或落户地）的主管税务机关
	不需要办理车辆登记手续的车辆	单位：向其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个人：向其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四、纳税期限

要点	具体内容	
纳税期限	购买自用	自购买之日（即车辆相关价格凭证的开具日期）起 60 日内申报纳税
	进口自用	自进口之日（即《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或者其他有效凭证的开具日期）起 60 日内申报纳税
	自产、受赠、获奖或者以其他方式取得并自用	自取得之日（即合同、法律文书或者其他有效凭证的生效或者开具日期）起 60 日内申报纳税

【单选题】根据车辆购置税的规定，下列说法错误的是（）。（2019年）

- A. 实行一次课征制度
- B. 进口自用的应税车辆应自进口之日起 60 日内申报纳税
- C. 税款于纳税人使用后两年内一次缴清
- D. 纳税人应当在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车辆注册登记前，缴纳车辆购置税

【答案】C

【解析】车辆购置税税款于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时一次缴清。

【单选题】需要办理车辆登记手续的应税车辆，车辆购置税的纳税地点是（）。（2019年）

- A. 纳税人所在地
- B. 车辆登记地
- C. 车辆经销企业所在地
- D. 车辆使用所在地

【答案】 B

【解析】纳税人购置应税车辆，需要办理车辆登记的，向车辆登记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需要办理车辆登记的，单位纳税人向其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个人纳税人向其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